

证券代码：200986

证券简称：粤华包 B

公告编号：2016-006

债券代码：112130

债券简称：12 华包债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7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其中“四、董事会意见”之 2 为：

“2、公司上述担保不存在提供反担保情况。”

因工作人员疏忽，该陈述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更正如下：

“2、公司上述担保由红塔仁恒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红塔仁恒以其所有的全部资产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反担保范围为本公司根据《借款合同》和《保证合同》代红塔仁恒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履行了担保责任后产生的对红塔仁恒的债权。

反担保提供方红塔仁恒资产总量大，2015 年三季度末合并净资产达 26.94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45.27%，营业收入和利润情况稳定，有足够的能力对本项担保提供反担保。”

除上述更正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将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九日